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明，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ORIENT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國東方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81)

澄清公佈

謹此提述中國東方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日之公佈(「該公佈」)及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一日之公佈(「該澄清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之(1)有關註冊成立一間合營公司的關連交易。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之詞彙具有相同涵義。本公司謹此澄清該公佈之詳情如下：

龍霸爐料的淨利潤

除該公佈第四頁第一段及該澄清公佈所披露有關龍霸爐料淨利潤或淨虧損，龍霸爐料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的除稅及非經常項目前後的虧損，分別約為人民幣750,561元及人民幣750,561元。

除上文所述者外，該公佈及該澄清公佈之所有資料仍維持不變。

承董事局命
中國東方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韓敬遠先生
董事局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香港，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韓敬遠先生、朱軍先生、劉磊先生、沈曉玲先生、朱浩先生及Mr. Muktesh Mukherjee，非執行董事為Mr. Ondra Otradovec及Mr. Jean-Paul Georges Schuler，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清學先生、余統浩先生及黃文宗先生。

本公告於本公司網站 (www.chinaorientalgroup.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登。

*僅供識別